

一、导论：

社会学与历史学，过去与现在

编 者

1988 年 英国社会学学会 (British Sociological Association) 在爱丁堡举行题为 “社会学与历史学” 的年会。早在大约二十五年前 史家卡尔 (E. H. Carr) 便曾经呼吁这两门学科进行开放整合。这本论文集即是为了审视这两门学科之间日渐频繁的交流，特别是针对所谓的 “历史学的社会学式运用” 这个议题。

卡尔坚信，在社会学与历史学之间必将能搭起一座跨越疆界的桥梁，虽然这可能得要求社会学家放弃他们对于 “社会” 的抽象化与通则化研究倾向，而历史学者也可能会急着去捍卫历史学 维持其作为一门 ‘人类学问’ (humane letters) 的地位。

在 60 年代初，卡尔的信念似乎极有可能被证明是正确的。诸如卡尔这样的历史学者，决心扮演 “新史学” (new history) 的创建先锋 与 ‘说故事’ 般的正统叙述史学决裂 并在历史记述中注入分析与理论基础。在那个年代，社会学也正式开始和它的正统主流脱离关系，特别是高度抽象的结构功能主义 (structural-functionalism) 建构模式。米尔斯 (C. Wright Mills) 率先对这个美国社会学的正统堡垒展开攻击。他鼓励社会学家超越前贤，充分发挥 “社会学的想象” (sociological imagination)。他辩称，如果没有融合 ‘历史学’ 与 ‘传记’ 如果不去了解宏观的社会进程

如何融合个人经验及其家庭经验，如何赋予它们意义，则我们几乎不可能理解人类之间的关系。在英国，新一代的社会学家已开始从 60 年代的观念上大步前进，他们似乎已站稳立场，准备摆脱美国功能主义与欧洲后设理论 (metatheory) 的非历史性研究。他们已形成一股新的社会历史学潮流，而汤普森 (E. P. Thompson) 的《英国工人阶级的形成》(*The Making of the English Working Class*, 1963) 和斯莫特 (Christopher Smout) 的《苏格兰人的历史》(*A History of the Scottish People*, 1969)，便是这股潮流下的典范产物。本书所收论文，就是大约这二十五年间，社会学与历史学互为滋养下的小小见证。它的成果如何呢？

在最小程度上 社会学与历史学这两门独立的专门学科 已经可以越过分隔它们的高墙，进行一些零散的概念与技术交流。极端者如已故的艾布拉姆斯 (Philip Abrams) 甚至想要完全拆除这道分隔墙。他在《历史社会学》(*Historical Sociology*) 这本论文集中说道：

就我对历史学与社会学的了解而言，二者之间可说没有任何关联 因为从二者所贯注的事物看来 历史学与社会学一直就是同一件事。(1982, p. x)

两者所要探求的都是人类的行为，同时也都从年代演变的角度来理解社会结构的形成。他指出：“你可试着提出一些与当代世界有关的重大问题，然后看看你可不可能不借助历史直接回答。”(1982, p. 1) 结构性限制与人类行动之间的关系，是这两门学科共同的追寻目标。对那种沉溺于“知其然”研究“不具意义的故事”的历史学家，和沉浸在脱离历史的抽象结构、趋势与进程以及“非历史的历史主义”的社会学家 艾布拉姆斯几乎无暇提及。根据他的激进立场，“历史社会学”不应被视为社会学的特殊分支，而应是这门学科的本质所在。他的猝死使得这项计划的

发展受阻；但本书的作者之一蒂利(Charles Tilly)正是这项观念的先锋，并已经成为其杰出代言人。

在接下来的三篇有关社会学与历史学研究特色的比较论文中，我们便以蒂利的作品作为第一篇。在该文中，蒂利以社会学家的身份评估在社会学中采用历史学方法的前景。他认为：“社会的演变是取决于路径的(path-dependent)这就是历史何以重要的原因。”历史社会学‘不可能像调查社会学那样可根据其研究的方法和素材，取得明确的专业定义。蒂利辩称，历史社会学应该溶解渗透到社会学的所有领域中。一旦如此，蒂利指出：“社会学便会释放出它作为现代历史学的潜能。”

在第二篇论文中，海伊(Cynthia Hay)则从史家的观点指出，在传统形式的历史学与新形式的社会科学之间，有时存在着某种紧张关系。而这种关系又已逐渐演变成社会学是生产者，历史学是消费者的观点，于是历史学家便顺理成章地从社会科学中援借理论(如同‘消费者’)如此一来历史学家所面对的情况是：社会学者不愿意承认社会学理论是束缚于自身所在的时间当中，只能反映塑造它们的那个时代脉络。

自70年代开始，历史学者开始质疑社会学与历史学这种表面上的简单关系。如斯通(Lawrence Stone)这类历史学者便日渐怀疑社会学和其他社会科学是否真能如它们所宣称的，提供可资历史学者应用的解释模式。斯通写道：

社会学也已掉入一个全然静态的社会观中，部分是由于它过度热衷于社会调查技术，部分则是因为它全然采用功能主义的理论。(1982,p.9)

这样描述社会学的特色对英国的社会学者而言显然有公允甚至令人困惑。不过在这门学科之外这种看法相当普遍。立场更极端的史家，也开始质疑社会学与历史学乃生产者与消

费者这种看法。琼斯 (Stedman Jones) 指出, 这种分工对历史学和社会学来说, 都使问题变得更加混杂。他认为, 历史学者不管是要利用社会学来解决其科学内涵和科学资格这类基本问题 或是迫使社会学者放弃“工业”社会之类的原始历史范畴 都是无益的。在它们各自能对“单一的意识形态领域”有所贡献之前 社会学必须放弃它俨然是“科学当局”的自傲 而历史学则必须导出属于自己的一套解释模式。

在这道藩篱的社会学那边 该学科最近的新发展 似乎对腐蚀社会学和历史学之间的区隔有点不利。社会学者对意义与认知的敏感度已经增加, 也认识到, 在诠释人类的行为时, 必须深入到行动者赋予其行动的意义与定位。借由深入的、定性的访谈, 上述新发展可得到最佳探发, 届时, 消逝的人们就再也无故事可说了。与此同时 社会学内部的另一股思潮 开始对历史“事件”的可靠性产生高度质疑。本书所收的威克汉 (Gary Wickham) 一文 便是针对这股思潮所做的系统研究。他在文中介绍了社会学与历史学在认识论上的相关性, 并以此警告社会学者, 不可轻率挪用转化 (appropriation) 历史 或未经批判地运用“历史学”。

如果说在 70 年代末到 80 年代初, 社会学与历史学结合的展望已开始消退, 其缘故何在呢? 在回答这个问题时, 我们应注意各个学科是如何在其学术世界里完成制度化和专业化的过程 因为这种过程所造成的影响 是我们不应忽略的。历史学在很早以前, 就已确立它作为一门独立专业学科的地位 (根据斯通的说法 是在 1870~1930 年间) 然而社会学却要到 20 世纪 60 年代才在英国学术圈中取得专业地位, 而且之后还遇到一些困难。它们各自在大学及专业协会里奠定它们的根基, 并通过研究所训练, 建立自我繁衍机制。上述发展孕育出两种次文化, 它们

各自拥有自身的价值体系、语汇和思考风格，并借由学术训练的过程得到强化。一旦学科的体制确立之后，制度性结构便会自发运作、自动竞争，要再想把这种结构解除或融合，都不是件简单的事。与此同时，各学科的分枝——特别是历史学内部——也逐渐从主干中独立出来。在 70 年代之前，“新史学”已然形成，这是一种社会科学式的历史学，大部分是由社会史和经济史中衍生出来。于是历史学内部便出现了相当可观的竞争情势，特别是在老派的叙述史学与强调量化和解释的新史学之间。

难道我们得就此承认，社会学与历史学的结合已经毫无可能？或承认它们那段艰难的共生时期已走到尽头？就算卡尔和米尔斯所代表的 60 年代乐观主义已经让位给 70 和 80 年代更世俗性的真实情形，难道我们就应该断言它们之间的关系已结束？如本书所显示的，社会学与历史学的合作关系，仍然是社会科学当中最丰硕的成果之一。本书各章所呈现的，便是“历史社会学”或“社会历史学”发展中的一个重要阶段。

由蒂利·海伊和威克汉所写的前三篇论文，可视为是社会学与历史学之间那种不确定关系的三部曲：这三篇论文也等于为另一个类似的问题做了概述，亦即在对过去的研究与对现代的研究之间，存在着怎么样的关系。本书所收其他各篇，都具有更实质性的焦点，而它们之所以被选录，乃是因为它们可以阐明本书的主题：“解释过去，了解现在。”

就了解现在的社会结构与行动模式而言，理解过去不只是因为单纯的概念上的合理性要求——在以往，这是一种额外的值得称赞的选择——而是一种必须的手段。也就是说，社会学家是为了想要了解现在，而把解释过去当做手段。不管从哪一方面来说，这种对待历史学的方式都是工具性的。解释过去并不是因为对过去本身有兴趣，而是因为过去是了解现在的源头活水。

历史学者该为这种前景感到愤恨吗？也许吧！不过，只要我们把目标界定在了解现在（甚至是未来），那么社会学对现在与过去的理解，必然会出现不对称的情形。因为显而易见，了解现在对理解过去的需要，远甚于后者对前者的需要。这种不对称在某种程度上可由蒂利和海伊的文章中反映出来，在蒂利的文章中，社会学家是以充满自信的态度援用以往的证据；然而如海伊所言的，历史学家却是用防卫性的，有时甚至是迫于无奈的态度，来采用于当代系统中发展出来的研究取向。

本书有一个通贯各篇的主题，那就是应用过去来了解现在这种工具性取向有着相当高的危险性。因为其中的人为操纵空间很大，我们很容易就会以最符合现在解释的方式来理解过去。于是我们便会碰到“神话式的过去”（mythical past）这个概念，这个概念在本书中随处可见，不管是被社群用来凝聚其起源感（参见霍尔〔Bob Hall〕一文）还是由“新工业社会学”的创始者用来鼓舞士气（参见佩恩〔Roger Penn〕一文）。许多撰稿人共同指出：我们对过去的理解是深植于与我们休戚相关的现在。然而这种对过去的选择性解读，不可能使我们对现在的了解更加确实。

概括说来，我们在运用工具性取向研究过去时，必须把小心翼翼列为第一要务，因为我们所持的工具主义，会让我们不自觉地采用方便的甚于妥当的解释。不过，过度强调这种危险性，反倒会使怀疑论者轻松地反诘道：何必这么麻烦呢？既然借助理解过去来了解现在得冒这么大的风险，为何不干脆就坚持现在呢？

本书便尝试要回答这个难题。也许蒂利的中心论点“社会的演变是取决于路径的”是最强有力的答复。在某种程度上，社会学研究必须梳理出因果影响的模式，因为这种模式决定了当今

的事件形态和社会进程，为了要找出这种因果关系，我们自然会回溯到过去。不过，在这种回溯的过程中，并没有任何自动装置可告诉你该在哪一点上截断。如果随意或草率地中止这个过程，例如越过“无历史”的真空地带或误用“恶历史”(bad history 借自费弗尔的用语)，想要织出一张因果影响的分析网，显然如同水中捞月。

因此 通贯本书的主题之一 就在如何改善这种回溯、下锚的过程，如何使历史的决定之网更全面。

继蒂利·海伊与威克汉之后的八篇文章 都有各自专研的主题，但笼统说来，它们所描绘的，可说是下面这一主题的不同切面 即以社会学和“工具性”取向研究过去会产生哪些问题 而我们致力于在真实理解过去的基础上建立对现在的更好理解，其机会又如何。这八篇文章都在下列这几个问题间，取得不同的平衡点：指出先前对过去的看法的缺陷所在；提出有利于将现在植基于过去的理由；以及也许最重要的，描绘出具体实践的方法，告诉我们螺帽与螺丝是如何紧紧相拴。

霍尔和史密斯(Jim Smyth)首先为我们介绍了与此相关的方法论和操作方式。在霍尔的研究中，他对先前的社区研究取向所呈现的“扭曲历史”的情形，以及隐藏其下的某些因素进行探讨 然后以一个新西兰农村社区的“历史重建”为例 详细陈述他所使用的研究法，这种研究法结合了官方调查资料与口述历史。史密斯则探究了历史学者在与社会科学家一起工作时，该如何自我调适，如何学着直接把焦点聚置于现在；同时也强调了在从事这类跨学科合作时，有哪些难题，又有哪些可能性。

接下来的三篇论文指出 在社会学研究中 历史特质可在怎么样的范围内被融入。艾略特 Brian Elliott 带我们探讨 以“辩证式”(forensic)方法将传记材料运用于个人及家庭脉络中的可

能性。根据我们前面的讨论，这种传记的或生命史的研究技巧，足以阐明宏观或计量方法所忽略的‘路径决定论’。

社会学者对现在的诠释，其实是深受他们所接受的过去意象的影响，而本书各篇的主旨之一，即揭露出这种影响的程度究竟有多大。娜詹(Suzanne Najam)的文章便对这种专业上的自我沉迷提出有效纠正。她所讨论的主题是：社会行动者的历史意象和他们的“意义历史”(significant history)会如何左右他们的行动。娜詹描绘了法夫郡矿工之间那种强烈的历史认同感，如何强化他们的工业抗争立场与行动，又如何局限了他们对社会经济变迁的感知与应变。

梅勒(Rosemary Mellor)以宏观的角度考察了英国的都市化历史，并借此说明：历史透视法对于理解现在，具有多大的价值。这篇文章再次证明：将当前的事件牢牢地深植于它们的历史脉络中，可使我们对它们的了解更为丰富。梅勒于文中指出，英国的都市发展在目前正处于一个根本性的转型期，这场转变被人们称之为“权威式自由主义”的转型期，她将这场转型放在英国都市化的长期脉络中加以考察，并特别把它与发生于世纪之交的‘国家家庭福利’转型期相对照。

本书最后三篇论文，可视为工业社会学领域对“现在与过去”这个主题的讨论。佩恩(Roger Penn)对‘新工业社会学’代表性著作中所表现出的历史基础提出尖锐批判。他认为这些著作中的大部分论证都具有严重的瑕疵，因为它们所据以为凭的，是那些看似无误的历史发展观，然而事实上，这些观点只是一种具有高度争议性的诠释。佩恩呼吁工业社会学家，必须对历史证据的争议性本质更加提高警觉，并应以小心谨慎的态度来建构他们的历史基础。

布雷德利(Harriet Bradley)和费弗尔(Ralph Fevre)的作

品，则可视为实践上述呼吁的谨慎尝试。他们各自举出一种特别的工业社会关系（布雷德利的父权体制与费弗尔的转包制），它们曾经是某个工业发展阶段的代表性制度，但却拒绝随同那个阶段的消逝，被丢入到尘封的档案柜中。如同两位学者所证明的，父权体制和转包制都是非常复杂的社会关系，想要了解它们在现代和过去所扮演的角色，需要有更精致的概念。它们的复杂性，不下于它们置身其中的社会的工业史。

1988年英国社会学学会的年会，可说是盘点社会学与历史学之间关系的好时机。大体上，这次盘点可说是历史学与社会学研究取向相结合的副产品。本书把焦点集中在这两者关系中的某一部分，亦即在操作上相当顺利，但在原则上却是十分有争议的部分。我们从明显的社会学观点出发，阐明当我们在进行以解释过去来了解现在的尝试时，我们正在做的事情是什么。

参考书目

- Abrams, P., *Historical Sociology* (Shepton Mallet: Open Books, 1982).
- Carr, E. H., *What is History?* (Harmondsworth: Penguin, 1964).
- Jones, G. Stedman, 'From historical sociology to theoretical history', *British Journal of Sociology*, 27, 3 (1976).
- Mills, C. Wright, *The Sociological Imagination*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59).
- Smout, T. C., *A History of the Scottish People* (Glasgow: Collins, 1969).
- Stone, L., *The Past and the Present*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1982).

Thompson, E. P. , *The Making of the English Working Class*
(Harmondsworth: Penguin, 1963).

二、未来的历史学

查尔斯 · 蒂利 *

过去的社会学

社会学作为一门独立学科，最早是以历史推论（historical speculation）的身份出现。作为“社会学”这一名词的创立者，孔德（Auguste Comte）始终没有为他所钟爱的社会学提出明确计划。他认为社会学的未来地位将是在科学启蒙运动中摘冠。好比天文学代替占星术，化学取代炼丹术，在研究人类事务的学科中，社会学将取代神学理论。孔德如是说：

不管是从历史的、教义的、科学的或逻辑的观点看来，科学六大基本学科不变的序阶是数学、天文学、物理学、化学、生物学和社会学。这六者当中，第一门是所有实证哲学的发展之始，最后一门则是其终极目的。（1963, p. 133）

* Charles Tilly，纽约社会研究新学院社会学与历史学知名教授，并主持社会变迁研究中心（Center for Studies of Social Change）。相关著作主要是处理欧洲以及北美洲之大规模社会变迁与民众集体行动。近作包括：《大结构，大进程，大比较》（*Big Structures, Large Processes, Huge Comparisons*,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1985），《法国人民的抗争》（*The Contentious French*,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6），《高压政治 资本与欧洲国家》（*Coercion, Capital, and European States*, Basil Blackwell, 1990）。

孔德认为，不管是在处理最困难的课题或促进所有科学的发展上，社会学都在科学体系中占据鳌头之位，紧接在生物学之上。因此我们可说社会学同时扮演两个令人满意的角色：一是作为人类知识从神学发展到形上学进而致力于实证思维的研究方法；二是作为这项发展过程所累积的成果。

孔德对人类知识三阶段的推论可视为一种后设史学（metahistory），亦即致力于在所有人类经验中找出一种时间模式（temporal pattern）。我们可以轻易地从历史学中区别出后设史学。历史学所检视的是不同时空中的各色人类行为，它通常都不会把人类行为当做一个整体来加以观察。当历史学趋向普遍性时，它事实上就成了后设史学。专业史家对后设史学都很避讳，或视之为正常工作外的一种会令人沉溺其中的兴趣。喜好后设史学的史家，就像承认全人类语言存在单一原型的语言学家一样，都是不名誉的。在这两门学科的一般工作者中，我们都不怀疑可看到如下的可能性：即认为这种理论很容易被抨击为错误的、自欺欺人的和徒劳无功的。

如果说少数的孔德追随者曾公开声称社会学是科学中的皇后，但大多数社会学者却仍把社会学当做某种历史推论来加以实践。斯宾塞（Herbert Spencer）、斯宾格勒（Oswald Spengler）、索罗金（Pitirim Sorokin）以及许多后来的灵魂人物，都相继以后设史学作为他们社会学的架构。再者，另一个历史疑问又在社会学的边缘中出现，马克思和韦伯的追随者，竞相提出横贯时空的社会进程，这两派所做的论证与成就，已令专业史家备感威胁。

虽然如此，自德克海姆（Durkheim）以降，专业社会学家当中的主流团体，已从宏大的历史架构中移转，甚至从历史学中移转，特别是美国的社会学者，他们已转向现代的系统性研究。如

果我们假定：当代在结构和进程中所观察到的一致性已破除了时空的限制，那么社会学家可说已变成结构与进程专家，而非时空专家。

在社会学家所建立的学科规范中，时间和空间只是被当一种方便的坐标，而非有系统的分析主体，或诸多变异中的永恒基石——这种情形在经济学家的身上更明显，在政治科学家、人类学家和地理学家身上则程度较轻。当《社会学现况》(*Sociology Today*)一书的编者在 1959 年对美国该领域进行半官方式的评论时，他们一方面将历史社会学形容成“重要主题”(important subject) 同时又以“篇幅有限”为理由，将这类作品排除在研究范围之外 (Merton, Broom and Cottrell, 1959, p. vi)。即使该书编者之一的默顿 (Robert Merton) 对于该学科的历史式研究具有杰出贡献，他们还是做出上述结论。那些在“篇幅有限”的情况下其作品仍能被收入书中的作者，很少论及与历史有关的问题或素材，而当他们在为现今的知识背景进行描绘时，多半都认为它是更科学的、富进取心的。如果根据这本 1959 年的出版物，我们可以说，除了像默顿这类少数怪杰的作品之外，社会学与历史学几乎是毫不相干。

可是事实上，那个时期的历史学与社会学仍不时相互合作。在 50 年代，追求历史式研究的社会学家不只默顿，还包括本迪克斯 (Reinhard Bendix)、霍曼斯 (George Homans) 与摩尔 (Barrington Moore, Jr.) 等学者。索罗金继续在其后设历史的架构中，以他特有的历史角度探究利他主义。那些具有自我意识并与欧洲社会思想保持接触的学者们，一般也都以历史学的惯用语法进行写作。虽然如此，在这个主要是现代导向的学科中，抱持历史导向的社会学者，只构成其中的一小部分。

更有甚者，20 世纪的社会学家通常都以一种轻慢的态度来

界定他们与历史学家的关系。像埃尔伍德 (Charles Ellwood) 在初版于 1910 年的一本广为流传的作品中，便如是描述二者之间的分工：

历史学是一种明确的、记述式的社会科学，其目的在于建构过去社会的图像。社会学则是一种抽象的、理论化的社会科学，关注那些支配社会组织与社会变迁的法则与原理。从某一点来说，社会学比历史学更狭窄，因为它是抽象科学；就另一面而言，它却比历史学更广阔，因为它关心的不只是社会的过去，同时也在乎社会的现况。除非深入研究人类史上所留下的所有事实材料，否则我们不可能建构出一套有用的社会演进理论。有鉴于此，我们必须以历史学作为社会学非常重要的方法。然而尽管如此，对社会学者而言，当代的社会生活确实比历史事实更紧要。就社会演进或其动态面而言，社会学或可视为某种历史哲学，因为它至少尝试为历史学具体描绘的社会变迁，提供科学理论。(1935, p. 18)

当英克尔斯 (Alex Inkeles) 在 1964 年回答“何谓社会学”这个问题时，也曾提出一个类似的比较：“历史学者经常以细节的明确、具体为荣，此即历史学的特征。社会学者却经常从具体的事实中抽象、分类、推论。他们所关心的不仅是对某一特定民族的历史为真，而且是对许多不同民族的历史亦皆为真的原理原则。” (Inkeles, 1964, p. 21) 基于某些因素，社会学者认为在区别谁搜集事实、谁解释内容、谁负责描述、谁进行分析、谁挖土、谁收成、或谁擦洗、谁上光的时候，他们应该当仁不让。

历史复兴

无论如何，在英克尔斯提出上述总结之后，社会学中已掀起一次重要的历史思想与历史研究的复兴（revival）。“复兴”也许是个错误的用词，这有两个缘故：首先，对过去四分之一世纪已着手历史研究的社会学者而言，19 世纪的推论模式所能提供给他们的前例极其有限；其次，元老们如马克思和韦伯的历史著作，也只在社会学界激起非常微小的影响，特别是在 60 年代之前的美国。因此，在正统的社会学传统中，并没有多少历史学可以复兴。所以广义而言，愈来愈多的社会学者采用历史研究的现象，其实是代表一个新的出发点。

为什么会产生这种新的成长情形？我不打算追溯这场强劲的历史社会学的知识史，甚至也不想提出它之所以扩张的解释。身为这场运动的积极参与者，我希望由别人来进行上述两项工作。在此，我只想强调如下的明确事实：曾经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之后二十年间，主导社会学有关大规模社会变迁研究的“发展”（development）与“现代化”（modernisation）概念，已在这场运动中遭到不断批判，并朝历史化的方向发展。这里所谓的历史化指的是，将重大社会转型的研究时期向过去延伸，寻找出可以与现代变迁相类比的历史，然后再借助它们在历史上所留下的文献资料，来考察现代变迁的横扫过程及其结果，并检视通则概念是否无误。与此同时，一小部分历史家也同样对流行在他们学界中的大规模变迁模式展开批判，进而转向包括社会学在内的社会科学，以便为历史研究另辟蹊径。

这种“历史学转向”可能是下列四种类型中的某一种：

后设史学式的：企图在所有的人类经验中找出时间模式。

世界体系式的：追溯出世界体系的延续性，以及人类互动的最大关联组。

宏观史学式的：考核世界体系内的大型结构与进程。

微观史学式的：探讨在大型结构和进程的限制组内，个人与定义明确之团体的经验。

而在这四种类型中，也都产生了某种社会学的历史复兴现象。例如吉登斯（Anthony Giddens）与迈克尔·曼（Michael Mann）开创了权力与社会变迁的后设史学新思潮；沃勒斯坦（Immanuel Wallerstein）及其同僚的大部分研究虽然仍集中于他们构想中的当代资本主义世界体系的变迁与变异程度，但他们偶尔也会试着描绘由一个世界体系过渡到另一个世界体系的动态过程。很多研究家庭结构、社会团体、不平等以及人口发展的学者，也投身到微观历史的社会学中。然而这场社会学的历史化发展，大多仍是朝向宏观历史的取向，考察世界体系内的大型结构与进程。因此，我们仍继续以社会学的方式来论述美国农民运动、欧洲生产力的衰退，以及不同形态的福利国家的崛起。

大多数致力于历史化的社会学家，把大部分精力都放在不同民族国家的人口比较上（我认为有点失衡）；而所谓自封建主义转向资本主义的研究，也不断出现在以法国、英国、普鲁士或其他国家为题的比较研究中。民族国家是西方历史的一大重心，也是我个人研究的重要主题之一。但是，对民族国家的过度关注，却产生了一系列错觉，诸如：在国家背后有一个前后连贯的社会实体；可应用诸如起源、阶段或发展路径这类体系，把一个像普鲁士这样的单一体，完全等同于一段绵延好几个世纪的历史；所谓重要的，因此值得对它们进行持续性的社会学研究的国家，就是那些存活到 20 世纪的国家。比较这些国家的经验，将可廓清我们对资本主义发展的诠释等等。不过当历史式研究开始

将经济地域、城市、商业网络、教会、语系和其他重大社群纳入重要记述时，上述种种错觉便开始隐退，而将民族国家的历史联系到这些另类历史之上开始成为可能。

不管是不是以国家作为研究规模，这类作品多半都带有历史主义的味道，认为所有事件必然都会受到其发生时地的强烈影响。历史主义允许研究者主张：后期工业革命的工业家比早期的工业家遵循差异性更大的路径；大地主在某一特定时期的出现，会立即影响到该区民主政治的可能性等等。历史主义反对传统的社会学信念：认为可透过对当代社会生活的系统研究，来指出各种社会关系的通则。被观察者归类为“历史社会学”的各种知识发展，基本上都暗暗倾向历史主义。

然而历史社会学却不具备完整的知识一致性。“历史社会学”作为一个专有名词，其麻烦在于：他们的相同性主要是来自他们所运用的方法和材料，而非他们所抱持的理念和研究的现象。这个名词就类似于“调查社会学”或“计量社会学”——是一种有别于其他领域的结合体，但却不具备坚固的共同知识努力。历史社会学如同它具体落实的，包括各种社会学层面的研究：政治进程、家庭结构、社团组织、不平等、意识形态根源、科学性活动、经济变迁以及其他种种。就整体而言，这种理念引导这类研究者与研究类似现象的社会学者结合在一起，甚于与那些把研究重点放在过去而非现在的社会学者。虽然如此，号称历史社会学的不同学科在过去二十年来，已经形成一股巨大潮流，特别是在美国。

1959年 戴维斯(Kingsley Davis)从批判与反批判主义中辟出一条新径，指出所有的社会学者都是某种功能主义者。他写道：“我们可说功能主义的研究是存在于人类学内部的某种东西，因为这个领域内的许多分支，所处理的是完全不同的主题。